

国务院机构改革和职能转变方案

根据党的十八大和十八届二中全会精神,深化国务院机构改革和职能转变,要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深入贯彻落实“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科学发展观为指导,按照建立中国特色社会主义行政体制目标的要求,以职能转变为核心,继续简政放权、推进机构改革、完善制度机制、提高行政效能,加快完善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为全面建成小康社会提供制度保障。

关于国务院机构改革

这次国务院机构改革,重点围绕转变职能和理顺职责关系,稳步推进大部制改革,实行铁路政企分开,整合加强卫生和计划生育、食品药品、新闻出版和广播电影电视、海洋、能源管理机构。

(一)实行铁路政企分开。为推动铁路建设和运营健康持续发展,保障铁路运营秩序和安全,促进各种交通运输方式相互衔接,实行铁路政企分开,完善综合交通运输体系。将铁道部拟订铁路发展规划和政策的行政职责划入交通运输部,交通运输部统筹规划铁路、公路、水路、民航发展,加快推进综合交通运输体系建设。组建国家铁路局,将原铁道部承担铁路行业的其他行政职责,负责拟订铁路技术标准,监督管理铁路安全生产、运输服务质量,和铁路工程质量管理。组建中国铁路总公司,承担铁路运营的企业职责,负责铁路运营统一调度指挥,经营铁路客货运输业务,承担专运、特运任务,负责铁路建设,承担铁路安全生产主体责任等。

国家继续支持铁路事业发展,加快推进铁路投融资体制改革和运价改革,建立健全鼓励公益性和经营性铁路运输补偿机制,继续深化铁路企业改革,不再保留铁道部。

(二)组建国家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为更好地坚持计划生育的基本国策,加强医疗卫生工作,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优化配置医疗卫生和计划生育服务资源,提高出生人口素质和人民健康水平,将卫生部的职责、国家人口和计划生育委员会的计划生育管理和服务职责整合,组建国家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主要职责是,统筹规划医疗卫生和计划生育工作,组织制定国家基本药物政策,拟订计划生育政策,监督管理公共卫生和医疗服务,负责计划生育管理和服务工作等。

将国家人口和计划生育委员会的

研究拟订人口发展战略、规划及人口政策职能划入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由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管理,不再保留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三)组建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为加强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提高食品药品安全质量水平,将国务院食品安全委员会办公室的职责、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的职责、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的生产环节食品安全监督管理职责,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的流通环节食品安全监督管理职责整合,组建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主要职责是,对生产、流通、消费环节的食品安全和药品的安全性、有效性实施统一监督管理等。将工商行管理、质量技术监管部门相应的食品安全监督管理队伍和检验检测机构等划入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

保留国家食品药品安全委员会,具体工作由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承担。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加挂国家食品安全委员会办公室牌子。

新组建的国家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负责食品安全风险评估和食品安全标准制定。农业部负责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督管理,将商务部的生产定点屠宰监管管理职责划入农业部。

不再保留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和单设的国务院食品安全委员会办公室。

(四)进一步推进行政体制改革,统筹新闻出版广播影视业,将国家新闻出版总署、国家广播电影电视总局的职责整合,组建国家新闻出版广电总局,主要职责是,统筹规划新闻出版广播电影电视业,监督管理新闻出版广播影视产业发展和监督管理广播电视网络传输机构和节目以及出版物、广播影视节目的内容和质量,负责著作权管理等工作。国家新闻出版广电总局加挂国家版权局牌子。

不再保留国家广播电影电视总局、国家新闻出版总署。

(五)新组建国家海洋局。为推进海上统一执法,提高执法效能,将原国家海洋局及其中国海监、海关总署海监、农业部中国渔政、公安总署海警、缉私警察的队伍和职责整合,重新组建国家海洋局,由国土资源部管理。主要职责是,拟订海洋发展规划,实施海上维权执法,监督管理海域使用,海洋环境保护等。国家海洋局以中国海警局名义开展海上

维权执法,接受公安部业务指导。

为加强海洋事务的统筹协调和综合协调,设立高层次议事协调机构国家海洋委员会,负责研究制定国家海洋发展战略,统筹协调海洋重大事項,国家海洋委员会的具体工作由国家海洋局承担。

(六)重新组建国家能源局。为统筹推进能源建设和改革,加强能源监督管理,将原国家能源局、国家电力监管委员会的职责整合,重新组建国家能源局,由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管理,主要职责是,拟订并组织实施工业能源发展规划、规划和政策,研究提出能源体制改革建议,负责能源监督管理等。

不再保留国家电力监管委员会。

这次改革,国务院正部级机构减少4个,其中组成部门减少2个,副部级机构增减相抵数量不变。改革后,除国务院办公厅外,国务院设置组成部门25个:

1. 中华人民共和国外交部
2.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防部
3.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4.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
5. 中华人民共和国科学技术部
6. 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
7.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民族事务委员会
8.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安部
9.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安全部
10. 中华人民共和国监察部
11.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政部
12. 中华人民共和国司法部
13.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14. 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
15.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土资源部
16.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部
17.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18. 中华人民共和国交通运输部
19.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利部
20. 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业部
21. 中华人民共和国商务部
22. 中华人民共和国文化部
23.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
24. 中国人民银行
25. 中华人民共和国审计署

根据国务院组织法规定,国务院组成部门的调整和设置,由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审议批准,国务院其他机构的调整和设置,将由新组成的国务院

院审查批准。

关于国务院机构职能转变

政府职能转变是深化行政体制改革的核心。转变国务院机构职能,必须处理好政府与市场、政府与社会、中央与地方的关系,深化行政审批制度改革,减少微观事务管理,该取消的取消,该下放的下放,该整合的整合,以充分发挥市场在资源配置中的基础性作用,更好发挥社会力量在管理社会事务中的作用,充分发挥中央和地方两个积极性,同时该加强的加强,改组和加强宏观管理,注重完善制度机制,加快形成权责清晰、分工合理、权责一致、运转高效、法治保障的国务院机构职能体系,真正做到该管的管住管好,不该管的不管不干预,切实提高政府管理科学化水平。

(一)减少和下放投资审批事项。除涉及国家安全和公共安全等重大项目外,按照“谁投资、谁决策、谁收益、谁承担风险”的原则,最大限度缩小审批、核准、备案范围,切实落实企业和个人投资自主权。抓紧修订政府核准投资项目目录。对核准审批、核准、备案的项目,要简化程序,限时办结。

对已列入国家有关规划需要审批的项目,除涉及其他地区、需要全国统筹安排或需要总量控制的项目以及需要实行国家安全审查的外资项目外,在按行政审批制度改革原则审批后,一律由地方负责审批。对国家实行补助、贴息等方式扶持地方的点多、面广、量大、单项资金少的项目,国务院部门确定投资方向、原则和标准,具体由地方安排安排,相应加强对地方政府使用扶持资金的监督检查。

加强对排放污染的土壤使用、能源消耗、污染排放等管理,发挥法律法规、发展规划、产业政策的约束和引导作用。

(二)减少和下放生产经营活动审批事项。按照市场主体依法自主决定、政府机关依法监管、行业组织自律管理、行政机构采用事后监督等解决的事项不设立审批的原则,最大限度减少生产经营活动和产品品种的活动认定等行政审批。

依法需要实施的生产经营活动审批,凡直接面向基层、量大面广或由地方实施更直接有效的,一律下放地方。

(三)减少资质资格许可和认定。除依照行政许可法要求具备特殊信誉、特殊条件等特殊技能的职业、

行业需要设立的资质资格许可外,其他资质资格许可一律予以取消,按规定需要对企业事业单位和个人进行水平评价的,国务院部门依法制定职业标准或评价规范,由有关行业协会、学会具体认定。

除法律、行政法规或国务院有明确规定的外,其他达标、评比、评估和相关专业活动一律予以取消。

(四)减少专项转移支付和收费。完善财政转移支付制度,大幅度减少、合并中央对地方专项转移支付项目,增加一般性转移支付规模和比例,将适合地方管理的专项转移支付项目审批和资金分配工作下放地方政府,相应加强财政、审计监督。

取消不合法不合理的行政事业性收费和政府性基金项目,降低收费标准,建立健全政府非税收入管理制度。

(五)减少部门职责交叉和分散。最大限度整合分散在不同部门和不同部门相似的职责,理顺部门职责关系。房屋登记、林地登记、草原登记、土地登记的职责,归并登记不动产登记局,城镇居民基本医疗保险、新型农村合作医疗的职责等,分别整合由一个部门承担。

整合工程建设招标投标、土地使用权和矿业权出让,国有产权交易、政府采购等平台,建立统一规范的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有关部门在职责范围内加强监督管理,整合业务相同或相近的检验检测、认证机构,推动建立统一的信用信息平台,逐步纳入交通、工商登记、税收缴纳、社保缴费、金融证券等信用信息。

(六)改革工商登记制度。对按照法律、行政法规和国务院决定需要取得前置许可的事项,除涉及国家安全、公民生命财产安全等国家外,不再实行先审批后审批,再工商登记的制度。商事主体向工商部门申请登记,取得营业执照后即可从事一般生产经营活动;对从事许可类的生产经营活动,持营业执照和相关材料向主管部门申请许可,将注册资本实缴登记制改为认缴登记制,并放宽工商登记其他条件。

推进商务诚信建设,加强对市场主体、市场活动监管管理,落实监管责任,切实维护市场秩序。

(七)改革社会组织管理制度。加快形成政社分开、权责明确、依法自治的现代社会组织体制,逐步推进行业协会与行政机关脱钩,强化行业自律,使其真正成为提供服务、反映诉求、规范行为的主体。探索一

歌舞团团长队长 1974-1987年 西北农学院外语组教师(其间:1976.04-1976.10西安外国语学院英语系进修;1976-1978年借调陕西外语局外联处任翻译;1984-1986年美国明尼苏达州卫生学院农业教育管理专业进修)

1987-1990年 西北农业大学校长办公室主任 1990-1991年 西北农业大学校长助理 1991-1996年 西北农业大学副校长 1996-1997年 西北农业大学校长,民盟陕西省副主委(1996.04)

1997-1998年 民盟中央副主席兼秘书长,西北农业大学校长 1998-2000年 九届全国政协副主席(兼职,民盟中央副主席兼秘书长(1998.09)副部长,西北农业大学校长(1999.01)

2000-2002年 九届全国政协副主席(兼职,民盟中央副主席兼秘书长,农业部副部长 2002-2007年 民盟中央副主席,农业部副部长 2007-2008年 民盟中央副主席(按部长级待遇),农业部副部长

2008-2008年 十一届全国政协副主席(兼职),民盟中央常务副主席(按部长级待遇),农业部副部长 2008-2012年 十一届全国政协副主席(兼职),民盟中央常务副主席(按部长级待遇)

2012-2013年 十一届全国政协副主席(兼职),民盟中央常务副主席(按部长级待遇),农业部副部长 2013- 十二届全国人大常委会副委员长,民盟中央副主席 第十二届全国政协委员,十届全国政协常务委员,十一届全国政协常务委员,社会和法制委员会副主任。

张宝文,男,汉族,1946年11月生,陕西平利人,民盟成员,1968年12月参加工作,西安外国语学院英语系毕业,大学学历,教授。 现任第十二届全国人大常委会副委员长,民盟中央主席。

1964-1968年 陕西省西安外国语学院英语系英语专业学习 1968-1970年 陕西省周至县西骆峪水库,华阴县二十三军农场劳动锻炼 1970-1970年 陕西省铜川市黄岭中教师 1970-1971年 陕西省铜川市

1971-1974年 陕西省铜川市 1974-1977年 陕西省铜川市 1977-1979年 陕西省铜川市 1979-1980年 陕西省铜川市 1980-1981年 陕西省铜川市 1981-1982年 陕西省铜川市 1982-1983年 陕西省铜川市 1983-1984年 陕西省铜川市 1984-1985年 陕西省铜川市 1985-1986年 陕西省铜川市 1986-1987年 陕西省铜川市 1987-1988年 陕西省铜川市 1988-1989年 陕西省铜川市 1989-1990年 陕西省铜川市 1990-1991年 陕西省铜川市 1991-1992年 陕西省铜川市 1992-1993年 陕西省铜川市 1993-1994年 陕西省铜川市 1994-1995年 陕西省铜川市 1995-1996年 陕西省铜川市 1996-1997年 陕西省铜川市 1997-1998年 陕西省铜川市 1998-1999年 陕西省铜川市 1999-2000年 陕西省铜川市 2000-2001年 陕西省铜川市 2001-2002年 陕西省铜川市 2002-2003年 陕西省铜川市 2003-2004年 陕西省铜川市 2004-2005年 陕西省铜川市 2005-2006年 陕西省铜川市 2006-2007年 陕西省铜川市 2007-2008年 陕西省铜川市 2008-2009年 陕西省铜川市 2009-2010年 陕西省铜川市 2010-2011年 陕西省铜川市 2011-2012年 陕西省铜川市 2012-2013年 陕西省铜川市 2013- 陕西省铜川市

业多会,引入竞争机制。 重点培育、优先发展行业协会商会类、科技类、公益慈善类、城乡社区服务类社会组织。依法设立社会组织,直接向社会部门立法申请登记,不再需要业务主管单位审查同意,民政部门要依法加强登记审查和监督管

理,切实履行责任。 切实积极引导、严格依法管理的原则,促进社会组织健康有序发展。完善相关法律法规,建立健全一登记、各司其职、协调配合、分级负责、依法监管的社会组织管理体制,健全社会组织管理制度,推动社会组织完善内部治理结构。

(八)加强和创新宏观管理。强化发展规划制订、经济发展趋势研判、制度机制设计、全局性事项统筹管理、体制改革统筹协调等职能。完善宏观调控体系,强化宏观调控措施的政策性和有效性,维护全国统一、政令畅通。消除地区封锁,打破行业垄断,维护全国市场的统一开放、公平竞争。加强社会管理创新,建立诚信、创新社会管理方式。公平对待社会力量提供医疗卫生、教育、文化、群众健身、社区服务等公共服务,加大政府购买服务力度。国务院各部门必须加强自身改革,大力推进本系统改革。

(九)加强基础性制度建设。推进国务院组织机制、职能配置、运行方式法治化。加强政务诚信制度建设,建立以统一社会信用代码和组织机构代码为基础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制度,逐步纳入交通、工商登记、税收缴纳、社保缴费、金融证券等信用信息。

(十)加强依法行政。加快法治政府建设。完善依法行政的制度,提高制度质量,健全科学民主依法决策机制,建立决策后评估和纠错机制,严格依照法定权限和程序履行职责,确保法律、行政法规有效执行。深化政务公开,推进行政权力行使透明化、结果公开。建立健全各项监督检查制,强化公民监督。建立行政问责、严格责任追究。

宪法和法律是政府工作的根本依据。国务院和国务院各部门都要牢固树立宪法法律权威,发挥法律的引导和推动作用,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深化改革、推动发展、化解矛盾、维护稳定。要督促带头守法、严格执法,引导、教育、管理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依法诚信依法办事。

(新华社北京3月14日电)

第十二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副委员长简历

(上接2版) 张平,男,汉族,1946年1月1日生,安徽萧县人,1966年9月参加工作,1979年8月加入中国共产党,安徽银行学校信贷专业毕业,中专学历。 现任第十二届全国人大常委会副委员长。

1963-1966年 安徽银行学校信贷专业学习 1966-1967年 留校待分配 1967-1978年 中国人民银行安徽省县支行夏阁营业所会计,县支行信贷员,副行长、股长 1978-1981年 安徽省县财办办公室主任(其间:1980.09-1981.07安徽省党校理论进修班学习)

1981-1981年 安徽省巢县工商局局长 1981-1985年 安徽省政府办公厅调研处秘书,第二办公室副主任、主任(副厅级) 1985-1991年 安徽省计委副主任,党组副书记 1991-1992年 安徽省计委主任,党组书记 1992-1995年 安徽省芜湖市委书记,代市长,市长 1995-1996年 安徽省省长助理,省政府秘书长 1996-1999年 安徽省副省长 1999-2003年 安徽省省委常委,副省长,省政府党组副书记 2003-2003年 安徽省委副书记,副省长,省政府党组副书记 2003-2005年 安徽省委副书记

2005-2005年 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副主任,党组成员 2005-2008年 国务院副秘书长(负责国务院办公厅常务工作,正部长级),机关党组副书记 2008-2013年 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主任,党组书记 2013- 十二届全国人大常委会副委员长

中共第十六届中央候补委员,十七届中央委员,第十二届全国人大常委会副委员长。 艾力更·依明巴海,男,维吾尔族,1953年9月生,新疆昌吉州人,1971年3月参加工作,1980年6月加入中国共产党,西北轻工业学院轻工二系酸盐专业毕业,大学学历,工学硕士。 现任第十二届全国人大常委会副委员长,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人大常委会副主任。

王鄂湘,男,汉族,1956年5月生,湖北巴东人,民盟成员,1974年3月参加工作,武汉大学国际法研究所国际法专业毕业,在职研究生学历,法学博士学位,教授。 现任第十二届全国人大常委会副委员长,民盟中央主席。 1974-1977年 湖北省公安县达河口农场知青 湖北省外语系学习 1977-1978年 武汉大学外语系学习 1979-1980年 武汉大学外语系学习 1980-1981年 武汉大学外语系学习 1981-1982年 武汉大学外语系学习 1982-1983年 武汉大学外语系学习 1983-1984年 武汉大学外语系学习 1984-1985年 武汉大学外语系学习 1985-1986年 武汉大学外语系学习 1986-1987年 武汉大学外语系学习 1987-1988年 武汉大学外语系学习 1988-1989年 武汉大学外语系学习 1989-1990年 武汉大学外语系学习 1990-1991年 武汉大学外语系学习 1991-1992年 武汉大学外语系学习 1992-1993年 武汉大学外语系学习 1993-1994年 武汉大学外语系学习 1994-1995年 武汉大学外语系学习 1995-1996年 武汉大学外语系学习 1996-1997年 武汉大学外语系学习 1997-1998年 武汉大学外语系学习 1998-1999年 武汉大学外语系学习 1999-2000年 武汉大学外语系学习 2000-2001年 武汉大学外语系学习 2001-2002年 武汉大学外语系学习 2002-2003年 武汉大学外语系学习 2003-2004年 武汉大学外语系学习 2004-2005年 武汉大学外语系学习 2005-2006年 武汉大学外语系学习 2006-2007年 武汉大学外语系学习 2007-2008年 武汉大学外语系学习 2008-2009年 武汉大学外语系学习 2009-2010年 武汉大学外语系学习 2010-2011年 武汉大学外语系学习 2011-2012年 武汉大学外语系学习 2012-2013年 武汉大学外语系学习 2013- 武汉大学外语系

向巴平措,男,藏族,1947年5月生,西藏昌都人,1970年10月参加工作,1974年5月加入中国共产党,重庆大学机械系机械专业毕业,大学普通班学历。 现任第十二届全国人大常委会副委员长,西藏自治区党委副书记。 1970-1972年 西藏自治区昌都地区农机厂工作 1972-1975年 重庆大学机械系机械制造专业学习 1975-1979年 西藏自治区昌都地区农机厂技术员、股长 1979-1980年 西藏自治区昌都地区农机局副局长 1980-1983年 西藏自治区波密县委书记(其间:1981.09-1982.07中央党校干部轮训班学习) 1983-1992年 西藏自治区昌都地区行署副专员 1992-1995年 西藏自治区山南地委副书记、行署专员 1995-1997年 西藏自治区山南地委书记 1997-1998年 西藏自治区拉萨市委书记 1998-2003年 西藏自治区党委常委,拉萨市委书记 2003-2003年 西藏自治区党委常委,常务副书记,拉萨市委书记 2003-2006年 西藏自治区党委常委常务副书记,区政府主席 2006-2010年 西藏自治区党委常委,区政府主席 2010-2013年 西藏自治区党委常委,区政府主席 2013- 十二届全国人大常委会副委员长,西藏自治区党委副书记

郭万钧,男,汉族,1956年5月生,湖北巴东人,民盟成员,1974年3月参加工作,武汉大学国际法研究所国际法专业毕业,在职研究生学历,法学博士学位,教授。 现任第十二届全国人大常委会副委员长,民盟中央主席。 1974-1977年 湖北省公安县达河口农场知青 湖北省外语系学习 1977-1978年 武汉大学外语系学习 1979-1980年 武汉大学外语系学习 1980-1981年 武汉大学外语系学习 1981-1982年 武汉大学外语系学习 1982-1983年 武汉大学外语系学习 1983-1984年 武汉大学外语系学习 1984-1985年 武汉大学外语系学习 1985-1986年 武汉大学外语系学习 1986-1987年 武汉大学外语系学习 1987-1988年 武汉大学外语系学习 1988-1989年 武汉大学外语系学习 1989-1990年 武汉大学外语系学习 1990-1991年 武汉大学外语系学习 1991-1992年 武汉大学外语系学习 1992-1993年 武汉大学外语系学习 1993-1994年 武汉大学外语系学习 1994-1995年 武汉大学外语系学习 1995-1996年 武汉大学外语系学习 1996-1997年 武汉大学外语系学习 1997-1998年 武汉大学外语系学习 1998-1999年 武汉大学外语系学习 1999-2000年 武汉大学外语系学习 2000-2001年 武汉大学外语系学习 2001-2002年 武汉大学外语系学习 2002-2003年 武汉大学外语系学习 2003-2004年 武汉大学外语系学习 2004-2005年 武汉大学外语系学习 2005-2006年 武汉大学外语系学习 2006-2007年 武汉大学外语系学习 2007-2008年 武汉大学外语系学习 2008-2009年 武汉大学外语系学习 2009-2010年 武汉大学外语系学习 2010-2011年 武汉大学外语系学习 2011-2012年 武汉大学外语系学习 2012-2013年 武汉大学外语系学习 2013- 武汉大学外语系

主任。 1971-1972年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乌鲁木齐市东风公社知青 1972-1974年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乌鲁木齐市陶器厂工人 1974-1977年 西北轻工业学院轻工二系酸盐专业学习 1977-1984年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乌鲁木齐市陶器厂技术员、车间主任、副厂长 1984-1986年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乌鲁木齐市工业局副局长 1986-1992年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乌鲁木齐市经委副主任 1992-1994年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乌鲁木齐市市长助理 1994-1997年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经济贸易委员会党组成员、副主任 1997-1999年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机械电子工业厅(国防工业)党组副书记、厅长(主任) 1999-2001年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政府党组成员、秘书长、办公厅党组书记 2001-2001年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政府副总理 2001-2008年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党委常委(至2007年12月),政府副主席 2008-2013年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人大常委会主任 2013- 十二届全国人大常委会副委员长,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人大常委会主任 第十二届全国人大常委会副委员长。

郭万钧,男,汉族,1956年5月生,湖北巴东人,民盟成员,1974年3月参加工作,武汉大学国际法研究所国际法专业毕业,在职研究生学历,法学博士学位,教授。 现任第十二届全国人大常委会副委员长,民盟中央主席。 1974-1977年 湖北省公安县达河口农场知青 湖北省外语系学习 1977-1978年 武汉大学外语系学习 1979-1980年 武汉大学外语系学习 1980-1981年 武汉大学外语系学习 1981-1982年 武汉大学外语系学习 1982-1983年 武汉大学外语系学习 1983-1984年 武汉大学外语系学习 1984-1985年 武汉大学外语系学习 1985-1986年 武汉大学外语系学习 1986-1987年 武汉大学外语系学习 1987-1988年 武汉大学外语系学习 1988-1989年 武汉大学外语系学习 1989-1990年 武汉大学外语系学习 1990-1991年 武汉大学外语系学习 1991-1992年 武汉大学外语系学习 1992-1993年 武汉大学外语系学习 1993-1994年 武汉大学外语系学习 1994-1995年 武汉大学外语系学习 1995-1996年 武汉大学外语系学习 1996-1997年 武汉大学外语系学习 1997-1998年 武汉大学外语系学习 1998-1999年 武汉大学外语系学习 1999-2000年 武汉大学外语系学习 2000-2001年 武汉大学外语系学习 2001-2002年 武汉大学外语系学习 2002-2003年 武汉大学外语系学习 2003-2004年 武汉大学外语系学习 2004-2005年 武汉大学外语系学习 2005-2006年 武汉大学外语系学习 2006-2007年 武汉大学外语系学习 2007-2008年 武汉大学外语系学习 2008-2009年 武汉大学外语系学习 2009-2010年 武汉大学外语系学习 2010-2011年 武汉大学外语系学习 2011-2012年 武汉大学外语系学习 2012-2013年 武汉大学外语系学习 2013- 武汉大学外语系

郭万钧,男,汉族,1956年5月生,湖北巴东人,民盟成员,1974年3月参加工作,武汉大学国际法研究所国际法专业毕业,在职研究生学历,法学博士学位,教授。 现任第十二届全国人大常委会副委员长,民盟中央主席。 1974-1977年 湖北省公安县达河口农场知青 湖北省外语系学习 1977-1978年 武汉大学外语系学习 1979-1980年 武汉大学外语系学习 1980-1981年 武汉大学外语系学习 1981-1982年 武汉大学外语系学习 1982-1983年 武汉大学外语系学习 1983-1984年 武汉大学外语系学习 1984-1985年 武汉大学外语系学习 1985-1986年 武汉大学外语系学习 1986-1987年 武汉大学外语系学习 1987-1988年 武汉大学外语系学习 1988-1989年 武汉大学外语系学习 1989-1990年 武汉大学外语系学习 1990-1991年 武汉大学外语系学习 1991-1992年 武汉大学外语系学习 1992-1993年 武汉大学外语系学习 1993-1994年 武汉大学外语系学习 1994-1995年 武汉大学外语系学习 1995-1996年 武汉大学外语系学习 1996-1997年 武汉大学外语系学习 1997-1998年 武汉大学外语系学习 1998-1999年 武汉大学外语系学习 1999-2000年 武汉大学外语系学习 2000-2001年 武汉大学外语系学习 2001-2002年 武汉大学外语系学习 2002-2003年 武汉大学外语系学习 2003-2004年 武汉大学外语系学习 2004-2005年 武汉大学外语系学习 2005-2006年 武汉大学外语系学习 2006-2007年 武汉大学外语系学习 2007-2008年 武汉大学外语系学习 2008-2009年 武汉大学外语系学习 2009-2010年 武汉大学外语系学习 2010-2011年 武汉大学外语系学习 2011-2012年 武汉大学外语系学习 2012-2013年 武汉大学外语系学习 2013- 武汉大学外语系

郭万钧,男,汉族,1956年5月生,湖北巴东人,民盟成员,1974年3月参加工作,武汉大学国际法研究所国际法专业毕业,在职研究生学历,法学博士学位,教授。 现任第十二届全国人大常委会副委员长,民盟中央主席。 1974-1977年 湖北省公安县达河口农场知青 湖北省外语系学习 1977-1978年 武汉大学外语系学习 1979-1980年 武汉大学外语系学习 1980-1981年 武汉大学外语系学习 1981-1982年 武汉大学外语系学习 1982-1983年 武汉大学外语系学习 1983-1984年 武汉大学外语系学习 1984-1985年 武汉大学外语系学习 1985-1986年 武汉大学外语系学习 1986-1987年 武汉大学外语系学习 1987-1988年 武汉大学外语系学习 1988-1989年 武汉大学外语系学习 1989-1990年 武汉大学外语系学习 1990-1991年 武汉大学外语系学习 1991-1992年 武汉大学外语系学习 1992-1993年 武汉大学外语系学习 1993-1994年 武汉大学外语系学习 1994-1995年 武汉大学外语系学习 1995-1996年 武汉大学外语系学习 1996-1997年 武汉大学外语系学习 1997-1998年 武汉大学外语系学习 1998-1999年 武汉大学外语系学习 1999-2000年 武汉大学外语系学习 2000-2001年 武汉大学外语系学习 2001-2002年 武汉大学外语系学习 2002-2003年 武汉大学外语系学习 2003-2004年 武汉大学外语系学习 2004-2005年 武汉大学外语系学习 2005-2006年 武汉大学外语系学习 2006-2007年 武汉大学外语系学习 2007-2008年 武汉大学外语系学习 2008-2009年 武汉大学外语系学习 2009-2010年 武汉大学外语系学习 2010-2011年 武汉大学外语系学习 2011-2012年 武汉大学外语系学习 2012-2013年 武汉大学外语系学习 2013- 武汉大学外语系

郭万钧,男,汉族,1956年5月生,湖北巴东人,民盟成员,1974年3月参加工作,武汉大学国际法研究所国际法专业毕业,在职研究生学历,法学博士学位,教授。 现任第十二届全国人大常委会副委员长,民盟中央主席。 1974-1977年 湖北省公安县达河口农场知青 湖北省外语系学习 1977-1978年 武汉大学外语系学习 1979-1980年 武汉大学外语系学习 1980-1981年 武汉大学外语系学习 1981-1982年 武汉大学外语系学习 1982-1983年 武汉大学外语系学习 1983-1984年 武汉大学外语系学习 1984-1985年 武汉大学外语系学习 1985-1986年 武汉大学外语系学习 1986-1987年 武汉大学外语系学习 1987-1988年 武汉大学外语系学习 1988-1989年 武汉大学外语系学习 1989-1990年 武汉大学外语系学习 1990-1991年 武汉大学外语系学习 1991-1992年 武汉大学外语系学习 1992-1993年 武汉大学外语系学习 1993-1994年 武汉大学外语系学习 1994-1995年 武汉大学外语系学习 1995-1996年 武汉大学外语系学习 1996-1997年 武汉大学外语系学习 1997-1998年 武汉大学外语系学习 1998-1999年 武汉大学外语系学习 1999-2000年 武汉大学外语系学习 2000-2001年 武汉大学外语系学习 2001-2002年 武汉大学外语系学习 2002-2003年 武汉大学外语系学习 2003-2004年 武汉大学外语系学习 2004-2005年 武汉大学外语系学习 2005-2006年 武汉大学外语系学习 2006-2007年 武汉大学外语系学习 2007-2008年 武汉大学外语系学习 2008-2009年 武汉大学外语系学习 2009-2010年 武汉大学外语系学习 2010-2011年 武汉大学外语系学习 2011-2012年 武汉大学外语系学习 2012-2013年 武汉大学外语系学习 2013- 武汉大学外语系

郭万钧,男,汉族,1956年5月生,湖北巴东人,民盟成员,1974年3月参加工作,武汉大学国际法研究所国际法专业毕业,在职研究生学历,法学博士学位,教授。 现任第十二届全国人大常委会副委员长,民盟中央主席。 1974-1977年 湖北省公安县达河口农场知青 湖北省外语系学习 1977-1978年 武汉大学外语系学习 1979-1980年 武汉大学外语系学习 1980-1981年 武汉大学外语系学习 1981-1982年 武汉大学外语系学习 1982-1983年 武汉大学外语系学习 1983-1984年 武汉大学外语系学习 1984-1985年 武汉大学外语系学习 1985-1986年 武汉大学外语系学习 1986-1987年 武汉大学外语系学习 1987-1988年 武汉大学外语系学习 1988-1989年 武汉大学外语系学习 1989-1990年 武汉大学外语系学习 1990-1991年 武汉大学外语系学习 1991-1992年 武汉大学外语系学习 1992-1993年 武汉大学外语系学习 1993-1994年 武汉大学外语系学习 1994-1995年 武汉大学外语系学习 1995-1996年 武汉大学外语系学习 1996-1997年 武汉大学外语系学习 1997-1998年 武汉大学外语系学习 1998-1999年 武汉大学外语系学习 1999-2000年 武汉大学外语系学习 2000-2001年 武汉大学外语系学习 2001-2002年 武汉大学外语系学习 2002-2003年 武汉大学外语系学习 2003-2004年 武汉大学外语系学习 2004-2005年 武汉大学外语系学习 2005-2006年 武汉大学外语系学习 2006-2007年 武汉大学外语系学习 2007-2008年 武汉大学外语系学习 2008-2009年 武汉大学外语系学习 2009-2010年 武汉大学外语系学习 2010-2011年 武汉大学外语系学习 2011-2012年 武汉大学外语系学习 2012-2013